

〈預備會議及第一次會議〉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02 次臨時大會議事錄

壹、會次：預備會議及第一次會議。

貳、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04 月 18 日上午 9:00 時整。

參、會議地點：本會議事廳。

肆、出席人員姓名/人數：

韋忠貞、侯廉聰、朱彥政、蔡特文、何素娟、簡新茂、謝志強等七名。

伍、列席人員職別/姓名：

鄉公所：(如附簽到簿)

本會：(如附簽到簿)

陸、會議主席：韋忠貞。

柒、紀錄員姓名：田美惠、康麗君。

捌、會議主席致詞：

朱鄉長、侯副主席所會的兩位秘書及公所各課室主管還有代表會同仁大家
早安今天是我們第 22 屆第 2 次臨時會，也是第一天會議，請羅秘書把今
天的議事日程做報告，相信從舊直到現在一個月的時間，大家都有默契，
不管代表、公所也好，藉著會議做溝通會議開始進行。

玖、報告議事日程（報告人：秘書/羅成信）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2 次臨時大會議事日程預定表

日期	會次	時間	項目	備註
112 年 04 月 18 日 (星期二)	預備會議及第一次會議	08:00 17:00	一、代表報到 二、審議議事日程	
112 年 04 月 19 日 (星期三)	第二次會議	08:00 17:00	一、專案報告： 新路及內文集會所興建計畫進度說明(土地取得、規劃設計及興辦事業計畫等作業進度) 二、審議 112 年度預算解凍案： (一)、宿舍改善工程 (二)、鄉運及各項體育競賽活動 (三)、參加縣內外各項競賽活動 (四)、鄉道農路雜草樹枝檢修維護工程及農路編號作業 (五)、公務車租賃費	
112 年 04 月 20 日 (星期四)	第三次會議	08:00 17:00	一、審議本鄉 111 年度總決算 二、代表提案及臨時動議(交換意見) 三、主席結論 四、散會	

主席/韋忠貞問：

謝謝羅秘書的報告，請各位代表針對這次的議事日程表，有沒有增加或補充的部份，針對第 22 屆第 2 次臨時大會的預定議事日程表通過的舉手，通過，今天的會議告待會兒 10 點有「監察院 - 財產申報及利益衝突迴避法宣導會」，公所跟代表會所有同仁在這裡集合上課，今天上午的會議結束，補充爾後只要是臨時會、定期大會，希望排除所有的會勘，起立，敬禮，散會。

拾、散會：

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04 月 18 日上午 09:30 時整。

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2 次臨時大會簽到簿

112 年 4 月 18 日

出席代表			
姓 名	簽 到	姓 名	簽 到
主 席 韋忠貞	韋忠貞	代表 蔡特文	蔡特文
副主席 侯廉聰	侯廉聰	代表 何素娟	何素娟
代表 謝志強	謝志強	代表 朱彥政	朱彥政
代表 簡新茂	簡新茂		
獅子鄉公所			
鄉長 朱宏恩	朱宏恩	社會課長	張美珍
秘書 陳明貴	陳明貴	清潔隊隊長	余金玲
財經課長	黃美玲	圖書館館長	曹金玲
行政課長		主計主任	柯景如
民政課長	黃美玲	人事主任	
觀農課長	高偉龍	幼兒園園長	林秀玲
所會連絡員		土地管理科	周弘
代表會議事人員			
秘書 羅成信	羅成信	技工 溫秋美	溫秋美
組員 馮慧芳	馮慧芳	工友 洪明信	洪明信
組員 田美惠	田美惠	臨時員 康麗君	康麗君
		臨時員 方幸一	方幸一

〈第二次會議〉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02 次臨時大會議事錄

壹、會次：

第二次會議。

貳、時間：

中華民國 112 年 04 月 19 日上午 9:00 時整。

參、會議地點：

本會議事廳。

肆、出席人員姓名/人數：

韋忠貞、侯廉聰、朱彥政、蔡特文、何素娟、簡新茂、謝志強等七名。

伍、列席人員職別/姓名：

鄉公所：(如附簽到簿)

本會：(如附簽到簿)

陸、會議主席：韋忠貞。

柒、紀錄員姓名：田美惠、康麗君。

捌、主席致詞：

主席/韋忠貞：

朱鄉長、所會的兩位秘書、陳秘書、羅秘書、侯副主席、各課室主管以及所有代表及組員大家平安，今天是鄉公所專案報告就請依序報告。

玖、專案報告

一、專案報告：

新路及內文集會所興建計畫進度說明(土地取得、規劃設計及興辦事業計畫等作業進度)

二、審議 112 年度預算解凍案：

(一)、宿舍改善工程

(二)、公務車租賃費

(三)、鄉運及各項體育競賽活動

(四)、參加縣內外各項競賽活動

(五)、鄉道農路雜草樹枝檢修維護工程及農路編號作業

【專案報告】

新路及內文集會所興建計畫進度說明

(土地取得、規劃設計及興辦事業計畫等作業進度)



- 簡報大綱**
1. 興建新路集會所前期作業辦理情形
 2. 興建新路集會所最新執行進度與待解決問題
 3. 興建內文集會所執行情形



01

興建新路集會所前期作業辦理情形

興建新路集會所前期作業辦理情形(1)

用地權屬

- 地號：(重測前)新路段351-2、352、352-2
(重測後)就愛發揚段522、524、525
- 山坡地保育區農牧用地
- 所有權人：屏東縣獅子鄉公所

興辦事業計畫

- 109年3月30日屏府民行字第10909989500號函同意設置

整體規劃設計

- 原民會111年4月21日原民建字第11100204715號核定80萬元(宜居部落設計計畫-原住民族部落居住環境品質提升計畫)
- 111年7月14日簽准委託規劃設計

現況



興建新路集會所前期作業辦理情形(2)

用地權屬

- 地號：(重測前)新路段351-2、352、352-2
(重測後)就愛發揚段522、524、525
- 山坡地保育區農牧用地
- 所有權人：屏東縣獅子鄉公所

興辦事業計畫

- 109年3月30日屏府民行字第10909989500號函同意設置

整體規劃設計

- 原民會111年4月21日原民建字第11100204715號核定80萬元(宜居部落設計計畫-原住民族部落居住環境品質提升計畫)
- 111年7月14日簽准委託規劃設計

現況



目標

① 用地變更編定

- 主體建築物用地變更為
→ 特定目的事業用地

② 取得建照

③ 申請工程經費

④ 興建工程

興建新路集會所最新執行進度與待解決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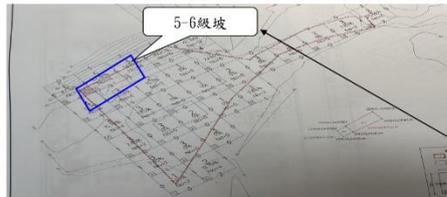
最新進度

- 屏東縣政府111年7月1日屏府地用字第11126495400號函同意變更編定為同區特定目的事業用地及國安保安用地。
- 112年3月21日辦理現地疆界

homeppt.com [让PPT设计简单起来!]

現況問題？

二、查非都市山坡地範圍內土地變更編定審查原則四（七）規定略以：「.....興辦事業計畫內之原始地形在坵塊圖（不得大於二十五公尺方格之等高線）上之平均坡度在百分之四十以上之地區，應維持原始地形地貌，為不可開發區，並維持原使用地編定類別或變更編定為國土保安用地。」，合先敘明。(112.3.30屏府地用字第11212385200號)



坡度分級	
五級坡	40%~55%
六級坡	55%~100%

處理方向

- 確認所規劃設計之主體建築物位於非5-6級坡範圍內，如有位於5-6級坡範圍內，則興辦事業計畫及原設計圖恐需辦理變更作業。

9

03

興建內文集會所執行情形

興建內文集會所執行情形

✓ 用地權屬

地號：內文段565、566、567
 所有權人：獅子鄉
 管理者：屏東縣獅子鄉公所

✓ 有償撥用

行政院109年6月3日院授財產公字第10900172700號准予辦理有償撥用。

✓ 規劃設計

原民會107年2月13日原民建字第1070010344號核定80萬元
 (107年度原住民族部落永續發展造景計畫)

✓ 建築執照

核准日期：111年3月24日
 (111)屏府城管建(鄉)字第00400號
 收文號：11106992300。

⊗ 工程經費

112年2月3日以獅鄉經字第11230127600號函向原民會提案申請112年度宜居部落建設計畫-提升部落居住環境品質(B類)-內文部落集會所興建工程經費約2100萬元

⊗ 興建工程

待原民會核定工程經費

homeppt.com [让PPT设计简单起来!]

11

辦理有償撥用及管變登記相關公文

臺北市

行政院 函

地址：100008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1段1號
電話：(02)23812381
傳真：(02)23812382

受文者：屏東縣獅子鄉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4月8日
發文字號：院政財基字第10500102100號
類別：業務
標的：管變登記

屏東縣獅子鄉公所：10378023800_001-100008000_001-100008000_001-100008000.pdf

主旨：貴縣獅子鄉公所為村莊集中管地變更，申請有償撥用該鄉內文茂5056地號等3筆管地土地(詳附清單)一案，送予辦理。

說明：
一、收據財政部管地專用(105年5月27日原印)檢附管地10011690000號函及電腦制備申報文件(如附件)辦理。
二、本案管地土地集中管地之圖章不敷用，送檢圖章財庫法第33條規定變更非公用財產，並向法第33條規定檢附管地獅子鄉公所使用。

2. 本：屏東縣政府
送：屏東縣獅子鄉公所(1份)、臺北市地政處(1份)、財政部(1份)備查。送檢圖章財庫法第33條規定變更非公用財產(100008000)及中區人字(100008000)



臺北市

屏東縣財政處事務所 函

地址：屏東縣麟光鄉中興路63號
負責人：陳嘉庚
電話：(08)7501311(分機117)
傳真：(08)7501315
電子郵件：fhs@pcc.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獅子鄉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4月8日
發文字號：屏財處一字第1050021000號
類別：業務
標的：管變登記

主旨：查關於貴縣送附管地集中管地變更，就原在民間委託經營本縣獅子鄉內文茂5056、5060、5071地號等3筆管地土地，備批辦理所有權轉為「鄉子鄉」及管理機關變更至「屏東縣獅子鄉公所」一案，至所已登記完畢，請加說明，請參照。

說明：
一、依據屏東縣政府105年7月23日屏府地補字第1027534110號函辦理。
二、依上述管地規則第85條規定先轉管權利書款。

2. 本：屏東縣獅子鄉公所
送：屏東縣政府(1份) 備查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

報告完畢
謝謝指教



二、宿舍改善工程 (外觀)

後方



外牆龜裂導致滲水

後左側 (農路旁)



後右側 (臨代表會)



5

二、宿舍改善工程 (外觀)

正門



正面右側



正面左側



屋頂斜面

4

二、宿舍改善工程 (內部)

房間冷氣牆面滲水



房間上方樑柱滲水



窗戶及地板滲水嚴重·衣櫃發霉潮濕



6

(二)、公務車租賃費

三、公務車租賃費 (所有公務車輛使用情形)

屏東縣獅子鄉公所公務車使用現況表

車牌	車種	廠牌	購置日期	購置金額	現行車主	用途	備註
871-72	大貨車	2880cc	114.03.05	2,100,000	李國華	公務	
885-0753	大貨車	2880cc	111.03.05	2,100,000	李國華	公務	
885-0751	小貨車	1790cc	107.03.23	500,000	李國華	公務	
885-0752	小貨車	1790cc	107.03.23	500,000	李國華	公務	
885-0754	小貨車	1790cc	107.03.23	500,000	李國華	公務	
885-0755	小貨車	1790cc	107.03.23	500,000	李國華	公務	
885-0756	小貨車	1790cc	107.03.23	500,000	李國華	公務	
885-0757	小貨車	1790cc	107.03.23	500,000	李國華	公務	
885-0758	小貨車	1790cc	107.03.23	500,000	李國華	公務	
885-0759	小貨車	1790cc	107.03.23	500,000	李國華	公務	
885-0760	小貨車	1790cc	107.03.23	500,000	李國華	公務	

屏東縣獅子鄉公所公務車輛(含機車、公務車、救護車)使用現況表

車牌	車種	廠牌	購置日期	購置金額	現行車主	用途	備註
721-0028	機車	1750cc	100.02.04	20,720	李國華	公務	
722-0010	機車	1250cc	100.02.04	16,720	李國華	公務	
885-0761	機車	1500cc	111.03.23	22,000	李國華	公務	
885-0762	機車	1500cc	111.03.23	22,000	李國華	公務	
885-0763	機車	1500cc	111.03.23	22,000	李國華	公務	
885-0764	機車	1500cc	111.03.23	22,000	李國華	公務	
885-0765	機車	1500cc	111.03.23	22,000	李國華	公務	
885-0766	機車	1500cc	111.03.23	22,000	李國華	公務	
885-0767	機車	1500cc	111.03.23	22,000	李國華	公務	
885-0768	機車	1500cc	111.03.23	22,000	李國華	公務	
885-0769	機車	1500cc	111.03.23	22,000	李國華	公務	
885-0770	機車	1500cc	111.03.23	22,000	李國華	公務	
885-0771	機車	1500cc	111.03.23	22,000	李國華	公務	
885-0772	機車	1500cc	111.03.23	22,000	李國華	公務	
885-0773	機車	1500cc	111.03.23	22,000	李國華	公務	
885-0774	機車	1500cc	111.03.23	22,000	李國華	公務	
885-0775	機車	1500cc	111.03.23	22,000	李國華	公務	
885-0776	機車	1500cc	111.03.23	22,000	李國華	公務	
885-0777	機車	1500cc	111.03.23	22,000	李國華	公務	
885-0778	機車	1500cc	111.03.23	22,000	李國華	公務	
885-0779	機車	1500cc	111.03.23	22,000	李國華	公務	
885-0780	機車	1500cc	111.03.23	22,000	李國華	公務	

二、宿舍改善工程 (工項及概算)

- 工項：屋頂及外牆防漏工程
- 概估經費：270萬元
- 年度預算：150萬元(凍結中)
- 概算不足：120萬元

屏東縣獅子鄉公所 經費概算

工程名稱	獅子鄉公所員工宿舍外牆防水改善工程					
工程地點	屏東縣獅子鄉龍井村					
項次	項目及說明	單位	數量	單價	總價	備註
壹	發包工程費					
一	工程施工程費					
1	外牆鋪設耐冷及耐熱防水光罩	樘	40	8,000	320,000	
2	外牆鋪設耐冷及耐熱透防水砂壁漆	樘	40	3,000	120,000	
3	外牆鋪設耐冷及耐熱透防水砂壁漆	樘	1,200	600	720,000	
4	耐熱透防水砂壁漆透防水漆	樘	600	600	360,000	
5	外牆美觀修飾粉飾	樘	1,200	580	456,000	
	小計				1,976,000	
二	編審安全衛生管理費及環境綠地費	式	1	38,500	38,500	
三	品質管制費	式	1	38,500	38,500	
四	包工材料費及管理費	式	1	205,313	205,313	
五	營造保險費	式	1	9,656	9,656	
六	加蓋管理費(壹一壹五項之5%)	式	1	113,406	113,406	
	合計				2,381,516	
柒	自辦工程					
一	空氣汙染管制費	式	1	13,639	13,639	
二	工程管理費	式	1	47,749	47,749	
三	委託設計監造費	式	1	237,123	237,123	
	合計				318,481	
	總計				2,700,000	

二、宿舍改善工程(執行情形及改善方向)

- 一、112年3月委由本所本(112)年度公共工程委託設計及監造技術得標廠商服務辦理設計監造工作。
- 二、112年3月30日經與委託服務廠商現地實勘宿舍內外損壞程度，宿舍改善工程將以防漏水工程為主。
- 三、為期能順利於設計後辦理上網招標作業，懇請貴會審查並同意是項150萬元經費(30320019001一般建築及設備3000設備及投資3010房屋建築及設備)預算解凍。

三、公務車(小客車) 使用情形

•本所公務車輛汽車依用途區分(參照屏東縣政府相關規定)

- (一)專用車：專供鄉長、秘書使用之車輛。但本所單位主管因公務需要，不在此限。
- (二)業務車：專用車以外供本所各單位執行業務使用之車輛。

車號	性質	使用對象	用途	備註
AHX-7352	專用車	鄉長、秘書或 單位主管	公務使用	1.103年5月購置 2.目前里程數： 206682
6895-WU	業務車	各課室人員	執行業務使用(會議、會勘、活動)	年限至112年12月
RDR-7315	業務車	各課室人員	執行業務使用(會議、會勘、活動)	工程公務車(租賃)
?	業務車	各課室人員	執行業務使用(會議、會勘、活動)	公務租賃車

10

三、公務車租賃費 (預算解凍)

- 一、預算科目32320010104車輛管理2000業務費2021其他租金項下：
公務車租賃費40萬元，用於租賃車輛供本所各課室執行業務使用；由本所經建課管理及調派。
- 二、依共同性費用編列基準表對公務車輛得辦理汰換情形為：
1.已屆滿15年
2.行駛里程數逾25萬公里
- 三、依各機關財物報廢分級核定金額表規定，未達使用年限必須報廢之財物，須由審計機關審核，主管機關核定。
- 四、本鄉地處偏遠、地廣且地形多為山地丘陵，除為提供本所各課室同仁執行案件勘查及其他公務往返必要之交通工具，也基於安全性及合理性考量，本所實有新增一部公務車之需求，敬請貴會審查並同意預算解凍。

11

報告完畢
敬請指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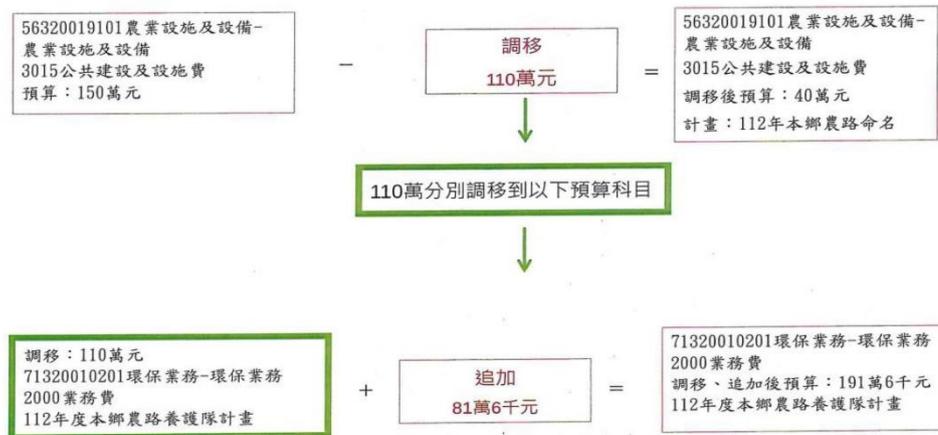
12

(三)、鄉運及各項體育競賽活動

(四)、參加縣內外各項競賽活動

(五)、鄉道農路雜草樹枝檢修維護工程及農路編號作業

112年度辦理鄉道、農路雜草樹枝檢修維護工程及農路編號作業費
預算經費調移簡圖



本鄉概況 計畫目的 計畫地點及範圍 工作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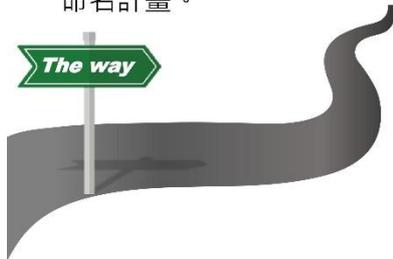
未命名農路不僅造成溝通上極易有位置認知錯誤的問題，在災情通報上開口契約廠商因認知錯誤前往非搶災之農路，又或是農路維護工作隊割錯農路，因此**避免因認知錯誤造成溝通上的困難度**，為提高農路搶修、農路維護的執行率，將進行農路的命名作業。



本鄉位於屏東縣南端，西界枋山鄉臨海、東隔台灣山脈與台東縣達仁鄉毗連、北鄰春日鄉、南接牡丹鄉及車城鄉，總面積32550.1424公頃，全縣轄區面積最廣。迄今，共轄楓林、丹路、草埔、內文、竹坑、獅子、內獅、南世等八村，均有村辦公處，並先後設置獅子鄉衛生所、各村衛生室，楓林、草埔、丹路、內獅等四所國民小學，民國60年8月間獅子國民中學成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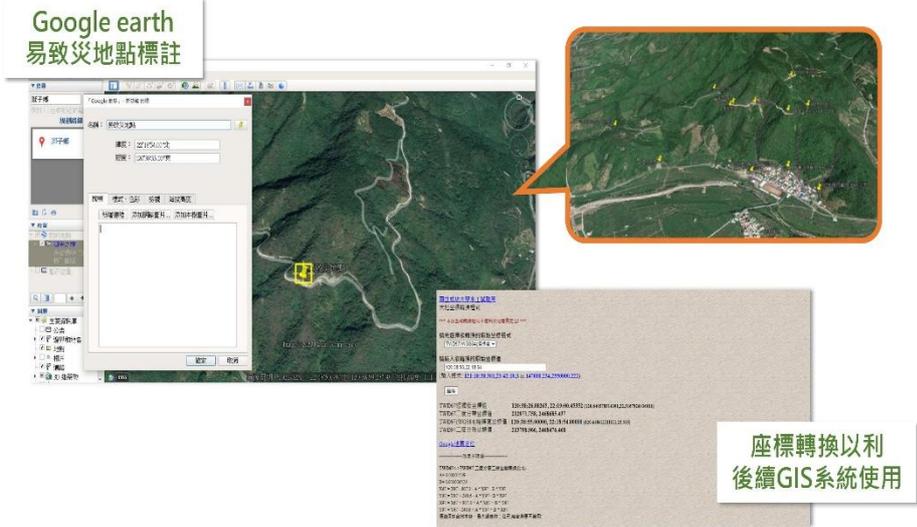
全鄉計有8個村23條農路，僅有10條有命名，尚有13條農路沒有任何名稱，預計即日起至112年12月31日止依本鄉總預算書編列辦理農路命名計畫。



序號	計畫區域	未命名農路數量(條)	已命名農路數量(條)
1	楓林村	2	1 (卡露南)
2	丹路村	1	3 (加發央斯、巴士墨及佳富農)
3	草埔村	2	1 (橋西)
4	內文村	0	3 (內海、路過此步道、蕨家小徑)
5	竹坑村	2	0
6	獅子村	0	1 (和中)
7	內獅村	3	1 (加多海)
8	南世村	3	0
總計		13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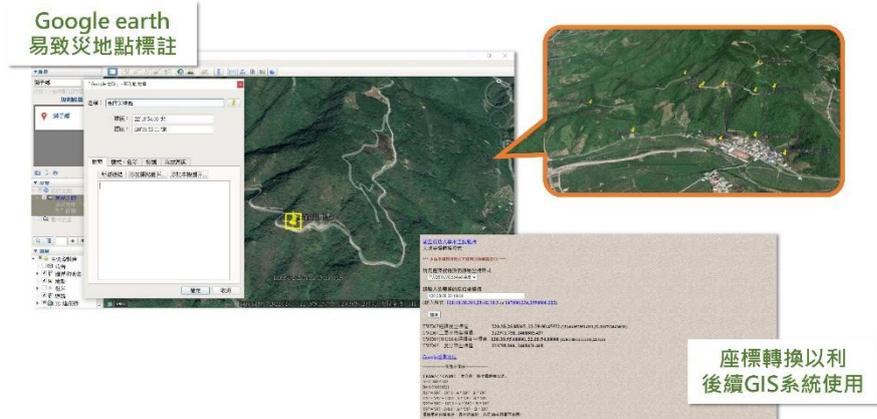
本計畫執行預計分為四大工項：一、狀況調查；二、農路分布圖出圖；三、辦理說明會及命名討論會；四、拍攝過程紀錄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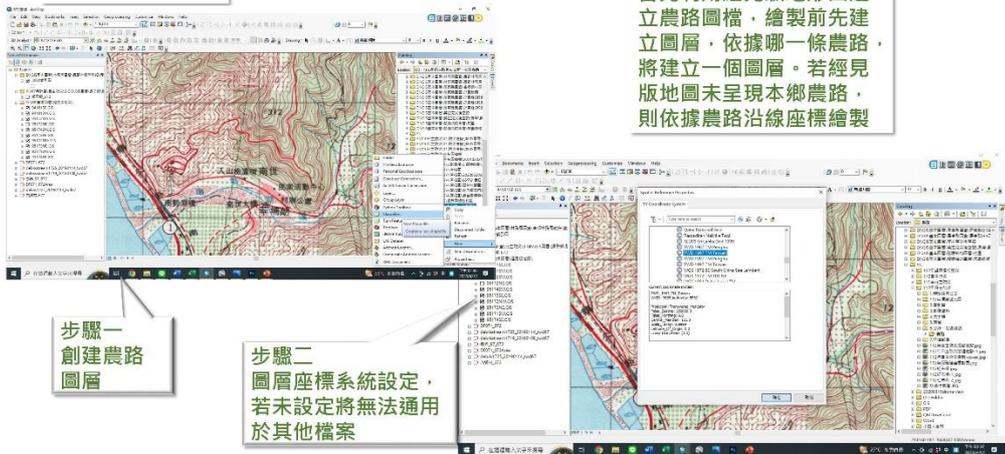


一、狀況調查

農路命名並進行農路狀況調查，尤其易致災地點標註，並將農路勘查定位建立地理資訊統圖層並匯出kml檔，以方便於google earth軟體開啟查詢。



農路地理資訊建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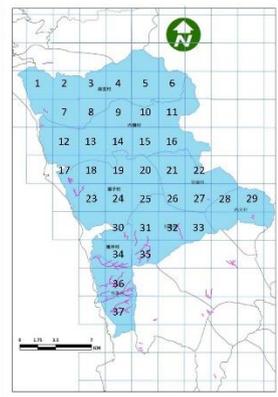


步驟一
創建農路圖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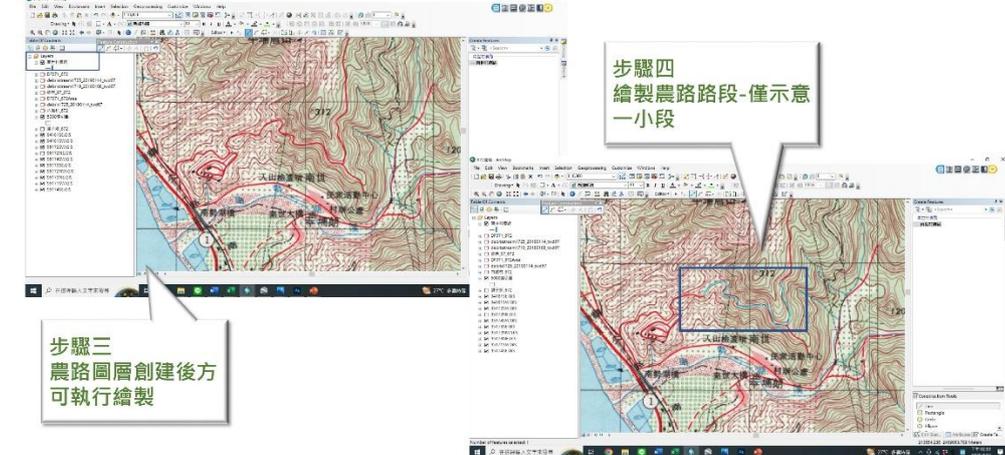
步驟二
圖層座標系統設定，若未設定將無法通用於其他檔案

二、農路分布圖出圖

依據調查成果每村各出一張農路分布圖，底圖要使用衛星影像獅子鄉面積3萬7千公頃（圖資估算3萬-3.5萬元）或是農林航測所影像（計算過獅子鄉共37張圖*1200 = 44400）為底圖或是使用地形圖等需再協商，版面尺寸大小決定價格。



農路地理資訊建檔



步驟三
農路圖層創建後方可執行繪製

三、辦理說明會及命名討論會

調查完成後之農路，至各村辦理說明會及命名討論會，以讓農路名稱獲得居民之認可，含餐費，沒有宣導品（或是宣導品在70元以內）。



四、拍攝過程紀錄片

於調查過程及社區討論過程、說明過程需拍攝一部紀錄短片。

五、經費概算

工項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備註
道路勘查及定位與建檔	條	23	8120	186,760	1.地理資訊系統圖層建檔；2.道路狀況說明(易致災路段)。
影像及空拍	處	8	11,500	92,000	1.定案成果出圖，版面尺寸大小決定價格；2.出圖底圖要使用衛星影像獅子鄉面積3萬7千公頃(圖資估算3萬-3.5萬元)或是農林航測所影像(計算過獅子鄉共37張圖*1200=44400)為底圖或是使用地形圖。
農路調查說明會及命名說明會討論	場	16	5750	92,000	場地布置、茶水、餐費及講師費。
活動過程紀錄影片剪接	式	1	20,000	20,000	拍攝影片及後製。
合計				390,760	以上以內含稅金費用

主席/韋忠貞問：

整個專案報告都結束了，我們中場休息 10 分鐘，請鄉長說明。

鄉長/朱宏恩答：

會議主席，韋主席，侯副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羅秘書，代表會所有工作夥伴及單位主管大家好，再次感謝貴會給我時間，針對 5 項解凍案做摘要說明，首先宿舍改善剛已做詳細說明，有關體育的部份，謝謝貴會多年來支持鄉公所經費寬列，從另一個層面來看，鄉內有很多體育人才，所以也訂定人才獎勵獎金制，更多給鄉親舞台自我挑戰，體育賽事逐年越來越好，今年度上任後有跟民政課初步討論，因預算的關係，今年度所有

體育賽事活動總經費 400 多萬執行，這個預算是以過去賽事做的概估，我個人希望有機會辦理公開賽和邀請賽大型活動，提升鄉內賽事選手有機會跟外面選手做交流，提升各項競賽成績，可能明年開始有這樣的規劃，今年度的預算只能原來的計畫做執行，當然無法滿足代表們對體育賽事的關心，這樣的經費樽節發揮最大的效益，貴會很多體育專業人才，請代表們不吝指教，從開始執行到檢討，希望貴會代表能參與給我們指導，讓體育賽事精益求精，越來越好，項目沒有改變，請代表了解民政課體育賽事的活動。

再來鄉道農路雜草維護工程農路編號作業，原來在今年總預算農觀課 150 萬過去有執行發包過，我不曉得是機緣，我個人想法把這個錢轉到清潔隊增加一個維護管理工作，如果在農觀課發包出去，第一在監督上有落差，第二沒有給鄉親就業機會，種種因素把 150 萬拆成 40 萬留在農觀課，110 萬移撥到清潔隊執行這樣工作，跟代表們說聲抱歉跟清潔隊沒有設想這麼周到，110 萬的經費我不辦理追加，有多少錢做多少事，人事運用管理監督更要落實，我相信有三名的就業機會給鄉親，再加上原來的清潔隊員這段時間看看，人力夠不夠在未來我們再來做檢討，預算不辦理追加。

有關公務車，所內同仁尤其工程技士非常需要會勘，代表很關心看到同仁都開自己的車子，公務車不分哪個課室，在我任內一定是全力協助各課室的業務需求，請代表會在整個五項解凍案能夠順利，這個解凍案沒有解凍，確實在未來工作將邁入 5 月，很多的工作等我們執行，請大家包容協助，以上補充報告謝謝。

主席/韋忠貞問：

謝謝鄉長說明得很清楚，請各位代表針對 5 案解凍案的部份，想再了解可以提出，讓解凍案順利，請 4 號代表。

代表/謝志強問：

大會主席、鄉長、各課室課長、代表、本會同仁大家平安，4號代表針對鄉運的建議指導，第一個就我而言，當我要出去比賽一定派最強的隊伍，為鄉爭取最高榮譽，這是運動員最高的精神，第二個前幾天村長已經召開比賽項目，我對這個有些建議跟調整：

1. 如果今年以球賽為主，明年以所有的項目為主，這樣跟排魯盃的順序是顛倒的，應該是以所有排魯盃的競技項目做考量，明年做球賽，因為明年沒有排魯盃，後年又是排魯盃，這個交叉的球類才不會有 delay 的問題，剛好這個交叉重疊比較適合，因應我們目前排魯盃的競技活動，還有今年辦球賽上面有寫足球、羽球、籃球，我們鄉內羽球場地不好找，因為體育館還在整理當中，這個是我對鄉運的見解，這樣比較好選我們的人才，當然村長的建議我思考很久，還是要把正常程序跟年度重要項目提出做建議，如果村長同意了，按照這個期程 2 年要辦球賽，後年才可能配合排魯盃，這個大家都可以做討論、做溝通的指導。

2. 獎勵辦法我們針對本鄉的優秀人才，之前我跟很多長官跟鄉長建議過很多，旅外的家長他不需要錢，他只需要在鄉運的時候，可不可以回來做表揚，畢竟是本鄉的孩子，表揚人數的限定由各村村長提供選手資料，當然選手的評比以全國賽的區中運跟全國原住民全運會，以兩年內的成績為主，之前很多優秀人才，如：楊勇緯、陳傑他們已經領過重複的項目，其實可以把這個項目留給本鄉沒有領過的人才，我在這裡提供給鄉公所的長官做建議謝謝。

主席/韋忠貞問：

謝謝 4 號代表提供鄉內運動的建言，確實是很好的建議，今年有排魯盃鄉運只有辦球類怪怪的，你怎麼推薦選拔人才，應該是全面性的，排魯盃是 2 年 1 次，這個建議可以做參考，請鄉長答覆。

鄉長/朱宏恩問：

非常謝謝 4 號代表，我非常贊同 4 號代表的理念跟建議，我補充說明針對體育賽事的討論會中，我跟 4 號代表的想法是一樣，但是因為各村長提出的看法是說，行政單位在上一次運動會有公開報告，田賽競賽所有的項目列為排魯盃的選手，去年行政部門已經公開而且宣布在去年運動會，當然今天換了首長，我希望尊重首長，想想我還是將我的意見忍痛割愛，尊重既然上次有宣布我就不推翻了，選手是以上次運動會得名的，但是我有補充說如果有更好的選手可以徵招，因為每個選手經過半年他的身體怎麼樣不曉得，還要回去做調查，未來怎麼去改變，我們透過村長邀請代表共商決定未來賽事，以上補充報告。

主席/韋忠貞問：

謝謝鄉長的答覆，已經夠明瞭，請 2 號代表。

代表/蔡特文問：

謝謝主席，這邊不一一稱呼，這部份針對射箭做淺見跟提示，辦這個活動主要結合芒果節是沒有問題，我們也很期待辦理全國性的活動辦射箭比賽，是其次主要行銷芒果，看計畫上面沒有達到行銷芒果，也許計畫還沒有出來，這邊提供淺見，希望針對行銷要分主要跟次要的客源，主要的客源就是射箭，他來就是要消費，代表會針對團體賽獎金第一名 6 萬比往年高，比例原則要去做檢討，3 個人一個人 2 萬似乎這樣的金額太高，是否依序調整為 2 萬 4 仟，1 萬 8 仟，9 仟，6 仟，3 仟，主要參考依據個人賽第一名 1 萬，團體賽是 3 個人共 3 萬，這些折下的錢並不是要把經費做加減，這 4 萬 2 仟希望提供鄉內的射箭，因為你辦全國希望有一個鄉內賽，鄉內能去參加全國賽的不多，各村長也邀請鄉內共襄盛舉，4 萬 2 拆出來個人賽也有 5 仟，3 仟，1 仟劃分、規劃一舉兩得，再來針對行銷他來有報名費 100 元的便當，為什麼不把他變成消費券做消費，伴手禮他來裡面可

以給他一包芒果乾，一張 100 元消費券，一張芒果禮盒折價券，這樣是不是有助於整體行銷，對農民有幫忙，獎金 1 到 10 名做獎金的調整，剩下的金額可以買芒果禮盒跟獎金也是就地回饋果農一舉兩得，針對次要客源指路過的民眾打卡後相關促銷折價券給他，他到農會買可能一箱 1 仟，這邊買 900 元他可能會心動，後續建議的部份尤其他代表會再說明，農路的命名我想瞭解獅子村農路範圍，他有兩個農路應該不是綜合農路，只是一條中心崙有一條和平有 2 條，但是沒有併列在這裡，希望能納編以上謝謝。

主席/韋忠貞問：

謝謝 2 號代表提的建議，芒果節活動以行銷為主，把芒果行銷出去，我們也可以設計活動歡迎你來挑戰，針對現場來賓遊客，如：三支箭超過 15 分就給他 1 箱芒果，沒有超過就買單活動設計，請 2 號代表。

代表/蔡特文問：

謝謝主席，這部份不是針對代表會，是針對本席的一個意見，針對保育隊的部份我給予很正面的肯定，上一屆四年各村每次農路都一條、兩條在修其它都不用修，鄉親看到這個、那個不用修，這個錢到哪裡去，這次鄉長跟公所有改革方向我給予很大的肯定，可以試看看一整年這個經費去修農路，促進我們地方的就業機會，第二達到我們想要的目標，讓村看到我們真的有在割，是一整年都在動，比外包商一兩條預期的效能、有改變，本席是給予肯定謝謝。

主席/韋忠貞問：

謝謝 2 號代表，公所都聽到各代表給的建言，我相信近期的活動，尤其是芒果節鄉運部份，設計跟程序上會非常的精彩，2 號代表

代表/蔡特文問：

主席，針對解凍的部份，本席建議在給一天的時間做整體的參閱討論，明

天在做決議謝謝。

主席/韋忠貞問：

謝謝 2 號代表，各位代表剛剛 2 號代表提的同意請舉手，好通過，今天上午的會議就到此結束，明天再把相關問題提出來，請起立，互道平安，散會。

玖、散會：

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04 月 19 日上午 11:00 時整。

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2 次臨時大會簽到簿

112 年 4 月 20 日

出席代表			
姓名	簽到	姓名	簽到
主席 韋忠貞	韋忠貞	代表 蔡特文	蔡特文
副主席 侯廉聰	侯廉聰	代表 何素娟	何素娟
代表 謝志強	謝志強	代表 朱彥政	朱彥政
代表 簡新茂	簡新茂		
獅子鄉公所			
鄉長 朱宏恩	朱宏恩	社會課長	張美玲
秘書 陳明貴	陳明貴	清潔隊隊長	余金玲
經建課長	黃真志	圖書館館長	曹毓娟
民政課長	李和春	主計主任	柯景仁
農觀課長	高偉龍	人事主任	
土地管理所	周若凱	幼兒園園長	甘杏玲
所會連絡員			
代表會議事人員			
秘書 羅成信	羅成信	技工 溫秋美	溫秋美
組員 馮慧芳	馮慧芳	工友 洪明信	洪明信
組員 田美惠	田美惠	臨時員 康麗君	康麗君
		臨時員 方幸一	方幸一

〈第三次會議〉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02 次臨時大會議事錄

壹、會次：

第三次會議。

貳、時間：

中華民國 112 年 04 月 20 日上午 9:00 時整。

參、會議地點：

本會議事廳。

肆、出席人員姓名/人數：7 人（如附簽到簿）

韋忠貞、侯廉聰、朱彥政、蔡特文、何素娟、簡新茂、謝志強等七名。

伍、列席人員職別/姓名：

鄉公所：（如附簽到簿）

本會：（如附簽到簿）

陸、會議主席：韋忠貞。

柒、紀錄員姓名：田美惠、康麗君。

捌、會議主席致詞：

會議開始之前先請何代表為會議禱告，鄉長，所會秘書，侯副主席，各位同仁單位主管，大家上午早安，今天是第三天的開議，我們先審 111 年度的總決算，審議完再做表決 5 案的解凍案，會議開始，請主計報告。

（請參閱 111 年度總決算書）

主席/韋忠貞問：

針對 111 年度總決算請各位代表提問，請 1 號代表。

代表/朱彥政問：

主席，鄉長，各單位主管，代表會同仁大家早，請教主計，保留數總共多少？

主計主任/柯景仁答：

歲入保留 47,385,212 元，歲出保留 132,970,144 元。

代表/朱彥政問：

保留的是工程

主計主任/柯景仁答：

工程佔大部分，有明細，43 頁到 52 頁，這是歲出保留的明細。

代表/朱彥政問：

謝謝主計，經建課長，保留這麼多什麼原因？

經建課長/黃莫愁答：

執行中未結案的情況。

代表/朱彥政問：

保留數用 108 年。

經建課長/黃莫愁答：

看什麼案件沒有結案到決算後才算結案。

代表/朱彥政問：

今年的保留數比往年多。

經建課長/黃莫愁答：

上次追加 3 千多萬，年底有部份開始執行還沒有完成必須辦保留。

代表/朱彥政問：

44 頁新內獅公墓新建工程 55 萬多，申請使用執照還沒有申請嗎？

經建課長/黃莫愁答：

新內獅公墓的使照完工後才能取得使照申請後，動工完工後才能申請使用執照，當時去年年底內政部的經費核銷，為了那個補助款使照有做保留，先把補助款申請下來，完工取得證明後才能申請使用執照。

代表/朱彥政問：

下來了嗎？

經建課長/黃莫愁答：

還沒，為了補助款核發作業切割後再找建築師重新申執照，目前在做幾個公墓的使照取得委外。

代表/朱彥政問：

鄉長有答應課長有沒有 5 月或 6 月。

民政課長/李志杰答：

有關新內獅公墓二級工程應該都已經到位，現在看執照申請進度。

代表/朱彥政問：

二級工程跟使用執照有什麼關聯。

民政課長/李志杰答：

要入住，還要先完成二級工程的需求後才有辦法辦。

代表/朱彥政問：

不是先申請證照才可以辦二級工程嗎？現在做的牆不是先驗收完才做嗎？

經建課長/黃莫愁答：

可以併行處理，現在一期的已經完工取得使照，二級工程是因為補強一級工程的不足跟新增部份，這是可以同時併行，現在在做二級工程要補救做委外的使照建築師作業。

代表/朱彥政問：

會不會二級工程做了到時候要拆，因為使照部下來你們有變更設計。

經建課長/黃莫愁答：

當時做興辦跟水保以一期的去做申請建造，希望建築師跟我們討論這塊。

代表/朱彥政問：

5 月可以嗎？

民政課長/李志杰答：

5 月可以完成受理申請，希望在鄉長所要的期限下努力完工。

代表/朱彥政問：

謝謝，50 頁新內獅納骨塔修繕屋頂，這是什麼項目？

經建課長/黃莫愁答：

所有編列的預算當時是逐項編列，現全部新內獅公墓，全部都是一案，當時是為要建照取得而拆掉，那時有先編。

代表/朱彥政問：

你不是說錢包商要處理嗎？

經建課長/黃莫愁答：

這個目前沒有執行。

代表/朱彥政問：

怎麼還會保留。

經建課長/黃莫愁答：

在執行當中不確定當時就先把所有的工程辦保留，因為當時有先編了在執行就辦保留這個沒有支出。

代表/朱彥政問：

鄉內各部落美化工程 48 頁，總共招標出去多少錢？

經建課長/黃莫愁答：

包含自辦設計建照跟工程管理費。

代表/朱彥政問：

工程是全鄉各部落 30 萬，各部落的預算怎麼分配的。

經建課長/黃莫愁答：

因為抓不到預算，編列基準那就以一個部落 30 萬，總共 480 萬成案發包出去，以部落需求為優先，請各村提報需要改善的地方，像新路部落知道有兩件重大工程要施作，他們就說先把工程最完之後再來做彩繪申請，新路部落不需要，有的部落會有這樣的情況，也有的部落圖案去做清洗粉刷，

我們在執行以部落需求去處理，還有遺漏不足在逐年整理做彩繪，所有所做的是當初村長所提的施工地點跟方向。

代表/朱彥政問：

據我了解前村長有提兩個地方，到現在你們才做一個。

經建課長/黃莫愁答：

當時有跟村長講你說的是第一鄰跟橋，他說想不到要做什麼，沒關係先做整理等到有圖再給我們，當時是這樣講的，所以為了方便好看先整理橋之後，部落有提出圖案我們再做彩繪，那一段是有保留。

代表/朱彥政問：

內獅第一鄰花多少錢。

經建課長/黃莫愁答：

我沒有辦法做這樣的計算，大家昨天看預算書水泥的工程是每一個地方累計，水泥需要多少錢彩繪那一塊需要多少錢，這個要請廠商估算。

代表/朱彥政問：

前任村長有跟你反應南世橋要做，可能經費問題沒有辦法做最後還要廠商贊助，第一鄰做不到5萬，內獅跟小內獅最起碼60萬，課長30萬做給我們看還要廠商在那邊講這是我贊助的，鄉公所沒有錢嗎？當初你在現場我怎跟他吵，內獅這麼可悲還要讓廠商贊助啊！那個真的贊助的嗎？

經建課長/黃莫愁答：

我們沒有交代要做那裡，他真的是給大家製造困擾。

代表/朱彥政問：

課長，會後看全鄉做了多少整理一下。

經建課長/黃莫愁答：

可以把變更設計的部份，要叫我計算可能要叫廠商。

代表/朱彥政問：

下個月定期會拿給我們謝謝。

主席/韋忠貞答：

謝謝 1 號代表，公所要瞭解廠商在哪個區塊是多少，萬一他訛我們怎麼辦，我們應該要瞭解那個區塊花多少錢，自己要有底數，他隨便喊價也不對，請 2 號代表。

代表/蔡特文問：

主席、鄉長、各單位主管、代表同仁大家平安，請教經建課長 46 頁，剛朱代表講的 48 頁本席也很重視，很多村長有建議有些部落沒有用到 480 萬部份，哪個村莊有做的沒有做的去，請教村長盡量每個村都有做彩繪，這是鄉公所的善意，46 頁 428,044 路燈維修契約，請問這是去年度的追加經費嗎？

經建課長/黃莫愁答：

是去年度的經費預算。

代表/蔡特文問：

整個經費是多少。

經建課長/黃莫愁答：

42 萬。

代表/蔡特文問：

到現在還要保留，你們到底有沒有在執行。

經建課長/黃莫愁答：

這個要驗收結案，就是我剛講的年度結束到 12 月底，有些東西還在執行當中我必須辦保留。

代表/蔡特文問：

這個已經執行完去年追加也有路燈的部份，目前執行率你們辦保留我沒看到。

經建課長/黃莫愁答：

那個是照明。

代表/蔡特文問：

目前有執行嗎？

經建課長/黃莫愁答：

有內獅第5鄰、外環道楓林都是在巷道內，目前都有執行剩下經費，因為上個月有參加水銀燈汰換，因為有被監察院列管，剩下的經費有86盞還沒有被汰換掉，下個月一定要汰換不然所有機關都要被授權處分。

代表/蔡特文問：

這個有補助款嗎？完全用我們的經費。

經建課長/黃莫愁答：

所以每年開口契約部份有做LED水銀燈汰換，所以預算上會做調整。

代表/蔡特文問：

謝謝請坐，請教主計111年度本鄉財務第2頁，資產530,737,862後面長期投資524萬請問這是什麼？

主計主任/柯景仁答：

自來水公司的股票。

代表/蔡特文問：

從104年去核對到現在一直是這樣的金額都沒有漲。

主計主任/柯景仁答：

是票券的面值。

代表/蔡特文問：

108到111年結算這四年總共負了5千多萬，新的鄉長四年開源節流，有沒有方向給鄉長。

主計主任/柯景仁答：

應該明年會是正的。

代表/蔡特文問：

我相信這樣的赤字很多東西要花在刀口上，有些建設該花就花先開源再節流

主席/韋忠貞問：

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問題，沒有的話就表決針對 111 年度總決算通過舉手，好通過，各位代表繼續針對 112 年度解凍案，請 1 號代表。

代表/朱彥政問：

請教民政課有看資助明細裁判總計表，16 人要 8,600 裁判費這麼貴嗎？

民政課長/李志杰答：

這部份有跟單位在做調整，全國賽是本鄉第一次辦理，這是一個草案我們會跟他們詳細討論概算。

代表/朱彥政問：

這次射箭是委外還是自辦。

民政課長/李志杰答：

自辦找鄉內比較有經驗的。

代表/朱彥政問：

招標還是。

民政課長/李志杰答：

金額沒有那麼大，都在採購法的上限。

代表/朱彥政問：

謝謝。

主席/韋忠貞問：

請 5 號代表。

代表/簡新茂答：

大會主席、鄉長、秘書、所會同仁大家平安，我請教民政課長，這次鄉運比賽5種球類，傳統競賽都沒有，本席有一個建議，這5種比賽其中有一項是羽毛球比賽，本鄉有一個社區吉掃冷，每年都舉辦羽毛球比賽，不一定鄉公所去辦這個比賽，可以配合社區協會，他們已經辦了三、四屆有一定的規模，據我所知鄉運本鄉開先例沒有田徑賽，很多鄉親想參與壘球比賽、羽球比賽辦在外面，鄉親可以參與嗎？所有的鄉運都有田徑賽，我希望獅子鄉開先例，鄉運沒有田徑賽，我很拭目以待是會如何，報告完畢。

主席/韋忠貞問：

5號代表提的相信公所會重新評估，鄉內沒有好的場地都要跑到外鄉比賽，預期觀眾可能會很少，在鄉內辦觀眾會特別多，希望審慎做評估，請2號代表

代表/蔡特文問：

謝謝主席，本席建議鄉長辦理鄉運，我期盼鄉長邀請本鄉運動認識專業人才，各村長，代表會，認真對鄉運要不要辦田徑賽大家凝聚討論，希望鄉長推動鄉內組織化，全力推動本鄉運動的發展能夠組織化，協助承辦課無論縣內外能夠協助，有運動家專業領航承辦體育賽事，相信會事半功倍，加上一定會有些新的局面跟風格，對鄉長是大大加分。

第二部份，建議鄉運開幕能邀請參加原住民族運動會，獲獎的球員團體上台頒獎，可以鼓勵選手們也備受尊重的感覺，可以讓鄉親為選手的表現做喝采，針對鄉運的部份做兩項的淺見。

再來針對民政課參加境內外競賽的活動，上面看到例行性除了全國原住民運動會排魯盃縣運相關補助，其他可以結合組織化納入體育會，如：排球、羽球、桌球、籃球、田徑、射箭、傳統競技，單獨項編列在體育會，每一年代表鄉參加全國的賽事，補助有一定的限額，只要代表獅子鄉符合相關獎補助要點，相信可以提升獅子鄉運動風氣，相對水準品質會有，將

來選手參加原住民賽事會更好這是針對參加縣內外賽事。

針對宿舍部份 270 經費能發揮更大的效益，昨天我有打電話給經建課長瞭解，宿舍是合法建築物，昨天主席也給本席建議，270 萬不是只針對防漏粉刷，外觀工程也包含裡面的改善工程，希望發揮最大效益給員工最好的舒適環境，解凍案的建議到這邊。

主席/韋忠貞問：

謝謝 2 號代表給公所很多建議，請鄉長。

鄉長/朱宏恩答：

韋主席，侯副主席，各位代表及代表會同仁大家平安，昨天感謝代表們對我們從早上的第一案決算部份及解凍案的指教跟鼓勵，我們遵照代表們所有的建議跟指示，有關解凍案的部份，我還是在這裡懇請代表、女士、先生協助讓案子順利，整個經費都是為了讓獅子鄉更好，你們提出了很多看法我非常贊同，尤其在鄉運跟鄉內競賽，幾位代表的提議在會後馬上檢討，讓我們有更多的溝通，地方村長、貴會代表、女士、先生，我們一起努力將體育賽事做得更好，宿舍的部份大家知道物價上漲，有限的經費 270 萬裡外做一次完成，我們盡力想辦法讓員工有舒適的環境，這事也是貴會這兩三年要求指示的，會積極處理在一定的經費盡力滿足同仁的需要，讓生活環境更好，服務鄉親的動力更大，在此謝謝代表、女士、先生以上。

主席/韋忠貞問：

謝謝鄉長，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問題，我們中場先休息 10 分鐘，針對 5 個案子的解凍案同意解凍的請舉手，好通過，代表提案總共有 18 案，所有附屬人同意附屬的請舉手，同意，請議事組將代表提案彙整送到公所，5 號代表下一個議程意見交流。

代表/簡新茂問：

本席不一一稱呼，針對蔡代表提案的建請針對本鄉傑出人才(體育傑出人

員)本席建議這個傑出人才不見得是體育，有些人考上國家特考是不是也要獎勵，體育不管是全運會、排魯盃，有人苦讀十年寒窗難得考上特考，我們是不是也要獎勵國家考試，建請公所把這個納入重點。

民政課長/李志杰答：

國家考試沒有，技術士證、族語認證有。

主席/韋忠貞問：

5號代表的建議很好，是不是也把國考納入當中，接下來意見交流，希望各位把握時間，簡明扼要，請2號代表。

代表/蔡特文問：

請教經建課長針對新路集會所，就我了解前面所做的興辦事業的權屬到整體規劃設計，一直到現在最大的問題土地變更的部份，目前要做的方向怎麼做謝謝。

經建課長/黃莫愁答：

範圍在新路籃球場不確定五六級坡是在裡面還是在擋土牆，如果在籃球場內我們興辦跟設計圖重新要做變更。

代表/蔡特文問：

所以還沒有做分割的動作。

經建課長/黃莫愁答：

上次本來要做分割，但因為一些沒有辦法確定的圖有落差，他們來測量圖是有出入。

代表/蔡特文問：

如果五六級坡分割出來之後，其他部份只有變更興辦事業後就可以直接承做嗎？

經建課長/黃莫愁答：

變更目的沒有變更沒有辦法。

代表/蔡特文問：

變更範圍比較大的範圍還要做地目變更。

經建課長/黃莫愁答：

五六級坡還是維持原來的變地。

代表/蔡特文問：

我們做的是比較大的範圍不是五六級坡。

經建課長/黃莫愁答：

可是不知道那個點是不是在球場要做的設計圖裡面。

代表/蔡特文問：

目前整個過程要多少時間先能夠把這些做完。

土地管理所/周志凱答：

新路集會所在去年7月縣府核准國土保有土地這部份分割，去年新路辦理重測直到今年辦理完分割申請，在3月的時候去會勘，當時分割需要給地政事務當時檢視是拿第一版本去做，但是我們是拿核定的版本去做，那張圖五六級坡是90平方里，新路集會所西南側有長方形90平方米，我們有送坡土組的分割點位給地政事務所，18號有提送過去，今天早上有打電話過去承辦人比較忙，目前還沒有檢視資料的正確性，今天會再給我答覆，如果資料對的會直接做分割，分割完後五六級坡會變更成國土保留地，剩餘的部份變成特目這樣之後就可以做建築執照的申請以上。

代表/蔡特文問：

謝謝所長辛苦了，本席瞭解了希望掌握進度，盡快嘉惠鄉親，昨天聽到內文聚會所建築執照ok，剩下興建工程目前沒有經費，請教鄉長就相關的計畫有沒有方向謝謝。

鄉長/朱宏恩答

大會主席韋主席、侯副主席、所有的代表、女士、先生，本所單位主管所

會、秘書，謝謝 2 號代表針對內文集會所興建案的關心，上個月到北部參加全運會特別拜會副主委及伍立委，邀請他們關心內文集會所的挹注，原則上副主委有口頭答應，我們會繼續追蹤要等核定函，我在這裡不敢跟代表報告期限，但是我們一直努力透過任何機會管道爭取，最起碼副主委有口頭答應，這個案子應該沒有問題，以上是我的補充報告。

代表/蔡特文問：

謝謝鄉長，總算看見一些曙光，請公所繼續努力，針對和平追加案 6 項都沒有執行、程序上沒有保留款，都跟鄉親講好去年承辦課及前任鄉長都同意說會做也編列了，可能作業進度無法保留，但是承諾鄉親也在等待，這是三個代表的訴求，希望嘉惠鄉親，造福部落，會後請經建課長再來討論。再來獅子鄉退伍軍人協會，5 月 19 日要去做國防之旅參訪，本席希望公所利用這樣的參訪能拜會八軍團或 13 砲兵是我們鄰近的鄉，主要拜會為了我們的果農，利用拜會契機可以請他們訂購獅子鄉的芒果，相信對果農有很大的助益，端午節也快到了也是芒果節的期間，也有禮盒可以贈送給他們，我相信多走動多看爭取福利，這也是鄉長的德政，邀請鄉長、秘書、承辦課長能夠隨同謝謝。

主席/韋忠貞問：

謝謝 2 號代表，要去之前把各產銷班聯絡資訊先影印好，好好幫果農行銷，請 1 號代表。

代表/朱彥政問：

主席、鄉長、所會秘書、各單位主管、本會同仁大家好，請教鄉長這次幼稚園運動會預算花多少。

鄉長/朱宏恩答：

實際的數字請代理幼兒園長答覆。

幼兒園長/陳金惠答：

主席、代表好，這次幼兒園親子聯合運動會預算是 20 萬。

代表/朱彥政問：

總共核銷多少。

幼兒園長/陳金惠答：

20 萬 5 千。

代表/朱彥政問：

預算不夠還超過，這次幼兒園運動會都從南世、草埔騎摩托車到楓林，我記得五校聯運都有派車接送，我建議既然五校聯運都有派車，像幼兒園山線、海線各一部遊覽車載學童，預算編多一點，讓他們安全到比賽場地及回程。

鄉長/朱宏恩答：

謝謝代表，真的跟代表們及家長抱歉，我們沒有注意到這個區塊，造成家長擔心，還好當天沒有發生什麼事，我們一定會虛心檢討，幸福巴士還在努力爭取，有機會的話在預算內還是要請代表們協助，未來透過幸福巴士做因應，如果幸福巴士



士不足會透過遊覽車公司或其他交通工具做接送，保障孩子們的安全，給家長更多的安心謝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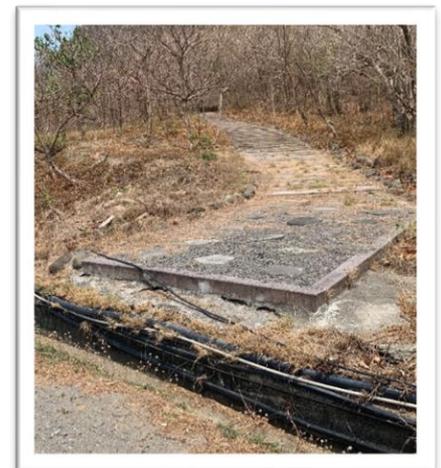
代表/朱彥政問：

請教經建課長，這個工程在獅頭山這個完工了嗎？

經建課長/黃莫愁答：

去年完工了。

代表/朱彥政問：



這個是經費不足還是公路局不讓施作階梯，步道下來就沒有，萬一小孩子跑掉下去這要算公所的還是公路局。

經建課長/黃莫愁答：

這個我們在請公路局會勘討論。

代表/朱彥政問：

這是什麼原因沒有做完。

經建課長/黃莫愁答：

在我們可以施作土地範圍做設計。

代表/朱彥政問：

還有一點點我們的土地 1 公尺。

經建課長/黃莫愁答：

要跨越到水溝，我們還是會請公路局，有時候不是國有土地。

代表/朱彥政問：

你們在設計的時候應該要做下去。

經建課長/黃莫愁答：

我們還是要跟公路局他們對用地是很嚴謹的。

代表/朱彥政問：

獅頭山要芒果節很多遊客會上去，這是斜坡很危險，希望改善謝謝課長。

主席/韋忠貞問：

請經建課長跟公路總局去會勘以安全為重，請 4 號代表。

代表/謝志強問：

請教經建課長這裡有兩點，這次掃墓節我有特別注意到，鄉公所有很多臨時員跟山林守護員，我針對南世部落的公墓，我去掃墓那天還是沒有割草，鄉公所可不可以在掃墓節的前夕派人，在全鄉的公墓去做割草，我在現場

看到很像廢墟感覺很不舒服，掃墓節我有去內獅、南世，建議未來在規劃上雇工去掃地，南世運動場後各部落屬於鄉公所在地，因為管理費是鄉公所，在拿使用場地的時候居民要打球或辦喜宴看到草都沒有割，我們如果用每季、每月執行你們可以去做調整，梅雨季節草可能太長，冬天草長得比較慢，安排雇工人員做割草，由鄉公所自行條整以上是我的建議事項。

主席/韋忠貞問：

謝謝 4 號代表，所反應的事情相信各部落在掃墓前都有做過割草，公所要去了解看什麼原因，請鄉長。

鄉長/朱宏恩答：

謝謝 4 號代表，有關南世周遭環境雜草清除確實有執行，但承如代表所講的可能時間的關係，從那邊開始做經過一個月雜草又長了，但是我要謝謝代表們這次我們有一個預算，從原來的農觀課轉到清潔隊，為了就是剛才所提列的代表提出的公共用地，公共設施，村辦公處，聚會所，農路，我們就是要做這樣的維護管理和割草。

主席/韋忠貞問：

各位代表如果沒有我在這裡做個總結，鄉長、副主席、所會兩位秘書、各課室主管及代表會同仁大家好，這三天的會議非常感謝鄉長，率領課室主管全程配合代表會開議，在這裡由衷感謝，相信所有代表的提案及反應給公所的建議，雖然名義上是監督，但是站在公所的立場好好來協助鄉政推動順利，如果代表們在言語上比較激動的部份請多包涵，絕對是站在好意，絕對是對事，讓事情順利圓滿，我們的會議到此結束，起立，敬禮，散會。

玖、散會：

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04 月 20 日上午 11:00 時整。

拾、(一) 鄉公所提案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2 次 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01	類別	財政	提案人	朱宏恩	附署人	
案由	敬請審議本鄉 111 年度總決算案。						
理由	一、111 年度總決算案業已依行政院 111 年度總決算編製要點及注意事項彙編完成。 二、敬請審議						
擬辦	經 貴會審議通過後呈報縣府核備。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審議						
議決	照案通過						

(二) 代表提案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2 次 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02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韋忠貞	附署人	侯廉聰 朱彥政
案由	建請公所將丹路沙布貼橋底規畫河濱運動公園乙案。						
理由	據村民反映，丹路村沙布貼橋底全長約 800 公尺，地面平坦且靠近河川，風景優美；鄉公所若能向中央爭取經費，規畫為鄉內河濱運動公園，將會帶動鄉內觀光產業及休憩景點。						
擬辦	建請鄉公所實施會勘後，提報計畫向中央爭取經費。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審議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2 次 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03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何素娟	附署人	簡新茂 蔡特文
案由	建請公所針對卡露南二號橋往奇荖坑中間路段增設路燈 乙案						
理由	據村民反映有關上述案由此路段居民進出頻繁，為確保 夜間進出安全，可否增設路燈，於夜間行駛更為安全						
擬辦	建請公所現地勘查，實施評估後立即施作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審議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2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04	類別	民政	提案人	蔡特文	附署人	何素娟 簡新茂
案由	建請針對本鄉傑出人才(體育傑出)獎勵要點提出修正乙案						
理由	本鄉傑出人才(體育傑出)獎勵要點，經多位本鄉體育人士及鄉親反映，相關審定獎勵對象、內容、獎勵標準等，確實有需檢討修正之處，故建議公所盡予提出相關修正案，以利本會審議。						
擬辦	建請公所承辦課先期邀請本鄉體育人士及專業人士，召開會議，聽取相關建議彙整後，提案本會修正案，盡予鄉親所望，嘉惠鄉親。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審議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2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05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蔡特文	附署人	簡新茂 謝志強
案由	建請中心崙部落第五鄰道路擋土牆美化(原住民文化元素彩繪等)乙案						
理由	為使部落環境美化嶄新更負有原住民文化元素特色，建請將部落可彩繪及已彩繪但久未更新、退色、損壞之圍牆及擋土牆等規劃相關修繕及美化，亦使部落煥然一新，其福祉為民所願，公所德政。						
擬辦	建請公所先期會勘，並請村長或部落主席完成部落會議，取得部落認同，盡予完成鄉親所望，美化部落。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審議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2 次 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06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蔡特文	附署人	何素娟 謝志強
案由	建請增設獅子村中心崙部落三巷道路監視器乙案						
理由	中心崙部落獅子三巷道路，為部落其一主要道路，進出之遊客及鄉親皆由獅子三巷道路為主要出口，然該路段，尚未有監視器，為確保該路段具實時監控錄影、記錄環境畫面、預防糾紛及犯罪等，建請盡予部落安全，完成裝設。						
擬辦	建請公所先期會勘，檢討相關預算，盡予完成監視器之安裝。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審議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2 次 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07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蔡特文	附署人	謝志強 簡新茂
案由	建請於竹坑村古苓溪上方國有地增設擋土牆乙案						
理由	古苓溪上方國有地因未設置擋土牆，近年豪雨季節時，造成土石流失外，上方之鄉親屋舍、農地順而滑動，造成土地流失，建請公所增建擋土牆，確保國有土地、鄉親土地安全。						
擬辦	建請公所先期完成會勘，盡予增建擋土牆，確保國有與鄉親財產安全及區域環境安全。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審議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2 次 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08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蔡特文	附署人	謝志強 簡新茂
案由	建請改善竹坑運動場司令臺乙案						
理由	竹坑運動場司令臺前方柱子，因 110 年度執行之國軍睦鄰經費不足，無法納入工程改善案，以至司令臺前方柱子為裸露鋼條，有失司令臺整體的營造美化。						
擬辦	建請公所承辦課先期邀請村長及地方人士實地會勘，討論改善事宜，營造部落環境美化。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審議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2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09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蔡特文	附署人	謝志強 何素娟
案由	建請改善獅子村和平部落一號橋路面及農路路面乙案						
理由	經多位鄉親反映，和平一號橋路面及該處延伸之農路路面，已多年未整修，多處已有高低落差及路面損壞，豪雨季時，路面多處積水、淤泥、濕滑，造成村民安全堪憂，農忙時期，更造成行駛車輛安全危害。						
擬辦	建請公所儘早完成會勘，並研議提報特色道路，向上爭取經費，完成修繕事宜，嘉惠鄉親。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審議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2 次 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10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蔡特文	附署人	謝志強 何素娟
案由	建請針對內獅村阿士文溪旁農路鋪設水泥路乙案						
理由	阿士文溪旁農路為多數農民往農地務農之主要道路，該道路約一段無水泥路面，雨季時，路面土石鬆動，為確保村民務農時行之安全，建請早日修繕。						
擬辦	建請公所盡早完成會勘，盡予協助農民所需，完成鋪設事宜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審議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2 次 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11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謝志強	附署人	韋忠貞 朱彥政
案由	建請公所遷移忠心崙部落電桿設施及排水溝改善乙案						
理由	忠心崙部落電桿位置於部落主要道路上，村民行徑此處，有危安顧慮，雨天天候不佳，影響行車視線危及生命安全，建請公所將電桿往右遷移 1 公尺及排水溝改善，維護村民行車安全。						
擬辦	建請公所協調相關單位，枋寮中華電信業者，完成會勘，盡予完成相關改善及遷移。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審議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2 次 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12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謝志強	附署人	韋忠貞 朱彥政
案由	建請公所設置忠心崙排水溝安全繩網設施乙案						
理由	忠心崙村民郭進軍、吳琪美住家排水溝乙處，高約 3 公尺寬 1.5 公尺，部落孩童經常在此處攀爬跨越，村民反應有危安顧慮，建請公所設置安全繩網，避免孩童摔落水溝事件發生。						
擬辦	建請公所完成會勘，盡予完成相關增設事宜。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審議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2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13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謝志強	附署人	韋忠貞 朱彥政
案由	建請公所設置內獅村活動中心護欄乙案						
理由	內獅村活動中心文化健康站，健康步道及花圃旁，矮牆位置高度落差大，村民孩童常使用此處，有危安顧慮，建請公所設置欄桿，維護村民使用上的安全。						
擬辦	建請公所完成會勘，盡予完成相關事宜。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審議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2 次 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14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謝志強	附署人	韋忠貞 朱彥政
案由	建請公所設置南世村往內獅加多海步道標示牌乙案						
理由	登山步道，沉澱心靈、強健體力與磨練心智、山野間遊走，經過有溪流的地方，十分療癒，到達半山腰，遠眺南湖呂山、台灣海峽，享受大自然帶給大家的驚喜，藉由步道路線，行銷在地農特產愛文芒果，本鄉村民、外地遊客，享受到身心靈健康，也瞭解在地文化之美及景點特色。						
擬辦	建請公所完成會勘，盡予完成相關事宜。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審議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2 次 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15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謝志強	附署人	韋忠貞 朱彥政
案由	建請公所設置和平部落、忠心崙部落步道標示牌乙案						
理由	<p>登山步道，沉澱心靈、強健體力與磨練心智、山野間遊走，大樹的遮蔽下，吸收自然的芬多精，觀察山林花草樹木，十分療癒，到達獅頭山頂，遠眺小琉球、台灣海峽，享受大自然帶給大家的驚喜，藉由步道路線，行銷在地農特產愛文芒果，本鄉村民、外地遊客，享受到身心靈健康，也瞭解在地文化之美及景點特色。</p>						
擬辦	建請公所完成會勘，盡予完成相關事宜。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審議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2 次 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16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朱彥政	附署人	韋忠貞 謝志強
案由	建請鄉公所於內獅村黃英蓮住至楊佳良住宅後擋土牆案。						
理由	此處為土石流潛勢區，為防豪雨形成土石流，造成鄉民生命財產安全，實有設置擋土牆之必要。						
擬辦	建請鄉公所勘查，協助改善。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審議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2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17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朱彥政	附署人	韋忠貞 謝志強
案由	建請鄉公所協助通往南世段 435 號農路維修案。						
理由	該路段處於野溪旁，因每逢豪雨造成土地流失致農路損壞，為維護農民進出入安全，實有立即維修農路之必要性。						
擬辦	建請鄉公所勘查，協助改善。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審議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2 次 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18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朱彥政	附署人	韋忠貞 謝志強
案由	建請鄉公所向中華電信專案申請於南世溪上游架設基地台乙案。						
理由	該段為通往舊部落及農民主要種植芒果區域，現遊客依賴導航系統有時遊客誤入南世溪上游無法對外聯絡，如遇狀況發生將導致遊客及農民生命之威脅，故有裝設之必要。						
擬辦	建請鄉公所勘查，協助改善。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審議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2 次臨時大會臨時動議案

編號	01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侯廉聰	附署人	韋忠貞 謝志強
案由	建請鄉公所將楓林村右側野溪下游沿岸農路予以整修乙案						
理由	該路段鄰近楓林段 693 地號，平時為村民務農必經路段，由於雨季時經常發生土石流入路面，影響村民通行安全與農產品運輸						
擬辦	建請鄉公所盡速派員勘查，寬籌經費協助改善。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審議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2 次臨時大會臨時動議案

編號	02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侯廉聰	附署人	韋忠貞 謝志強
案由	建請公所改善楓林村巷道設施，以利村民通行安全由。						
理由	本鄉楓林國小後方巷道，於楓林幼兒園左後方大排水溝上，因設置之橋墩未延伸至平緩地面，間隙過大形成交通安全隱憂，又該處平時為家長接送幼童時必經之路，為避免造成憾事，應及早改善。						
擬辦	建請鄉公所盡速派員勘查，寬籌經費辦理。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審議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2 次臨時大會臨時動議案

編號	03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簡新茂	附署人	韋忠貞 侯廉聰
案由	建請公所將全鄉經管路燈予以編號，以利鄉民故障通報時確實迅速由。						
理由	本鄉各部落及重要產業道路均設置路燈供鄉民通行便利性及安全性，惟部份路燈未設置辨識編號，以至於發生故障通報時，地點難以確實描述，造成延誤檢修作業。						
擬辦	建請鄉公所評估盡速協助改善。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審議						
議決	照案通過						

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2 次臨時大會簽到簿

112 年 4 月 19 日

出席代表			
姓 名	簽 到	姓 名	簽 到
主 席 韋忠貞		代表 蔡特文	
副主席 侯廉聰		代表 何素娟	
代表 謝志強		代表 朱彥政	
代表 簡新茂			
獅子鄉公所			
鄉長 朱宏恩		社會課長	
秘書 陳明貴		清潔隊隊長	
經建課長		圖書館館長	
民政課長		主計主任	
農觀課長		人事主任	
土地管理所		幼兒園園長	
所會連絡員			
代表會議事人員			
秘書 羅成信		技工 溫秋美	
組員 馮慧芳		工友 洪明信	
組員 田美惠		臨時員 康麗君	
		臨時員 方幸一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主席 韋忠貞

中華民國 112 年 04 月 20 日